

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結構安全證明書

申請人（設置者）：

台電受理編號：

設置地址：

設置容量：核准設置容量____瓩，實際總裝置容量____瓩

（單一模組裝置容量____瓩、片數____片）

本案設置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其設置仰角非固定。

本案設置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相關設置空間設計之簽證及監造，符合建築師法及技師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經結構計算後，其組立後之結構安全設計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。

且不影響原有建築物結構安全（設置於屋頂、露臺或屋頂突出物者，須勾選）。

特此證明

簽名或蓋章：

開業/執業執照號碼：

事務所名稱：

開業/執
業圖戳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